

##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的情况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彬科技”或“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财务总监褚国芬女士递交的关于辞去财务总监一职的书面辞职报告。褚国芬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褚国芬女士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褚国芬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

褚国芬女士原定任期为2023年1月12日至2026年1月11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褚国芬女士持有公司股票20万股。

褚国芬女士，自公司成立之初就加入公司，见证了公司的发展历程，为公司改革发展倾注了大量心血、作出了突出贡献；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成长和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褚国芬女士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关于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情况

为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决策水平，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规定，由公司董事长王建华先生提名，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召开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姜泽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会对本次聘任姜泽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3日

附件：

**姜泽简历：**

姜泽，男，199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中级职称，税务师。曾任宁波海螺水泥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吉利汽车研究院（宁波）有限公司高级预算管理；火星人厨具股份有限公司预算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23年9月加入宁波一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姜泽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姜泽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